

明月如霜

下水末遥 著

晚云催雨霭帘栊。
满楼风。
池莲翻倒小莲红。
看扫鉴、天清似水，
一轮明月却当空。
画栏中。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

明月如霜

水未遥 著

下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目录



白雀九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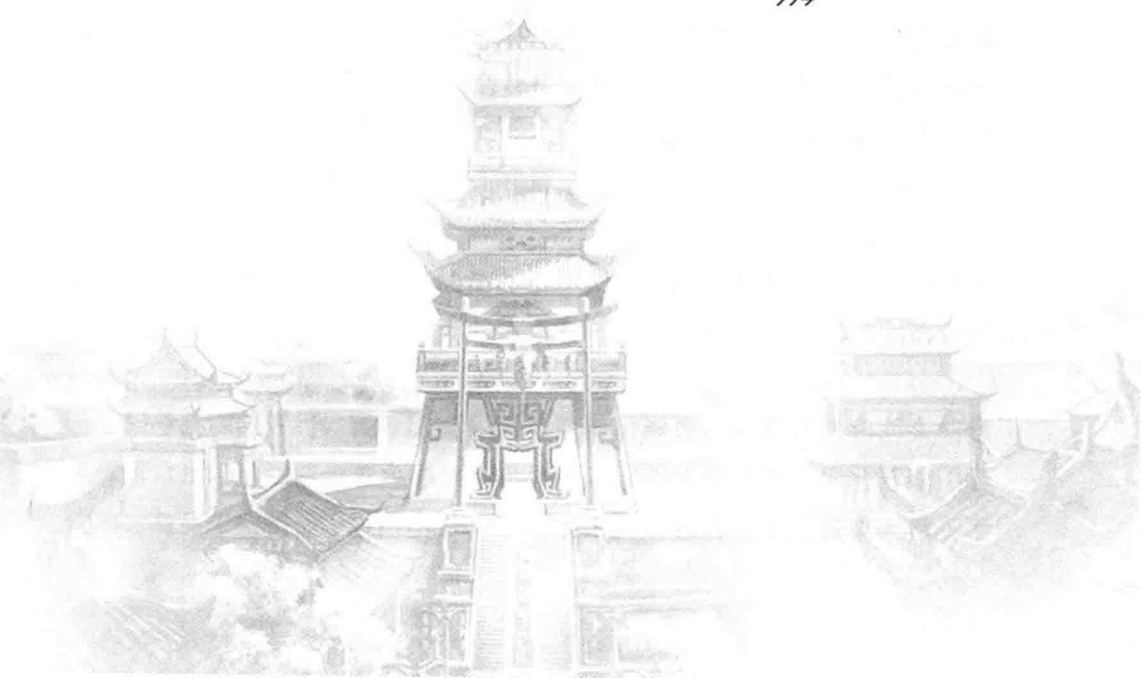
1

图穷匕见

114

终章

217



白雀九幽

土司老爷其实不老也不丑。

作为那氏土府中受大明朝廷钦封的第二任那氏土司，洪武二十六年，朝廷置元江府儒学之后，受中原汉家文化的吸引，摆夷族的很多贵族都开始接受儒学、崇拜儒学，那荣尤甚。

据说那荣嗣位之时，曾经一度在摆夷族的村寨中推行汉字，让族中改穿汉人服饰，并开设儒家学堂教化广大族民，允许族中平民与汉人通婚等，一时间，土女沾教化，黔首仰风流。可惜这些举措推行不过一年，一个贵族打着仰慕汉族文化的旗号，与汉人高门大户联姻，竟勾结那一家门阀意图反叛。

那场祸乱持续了将近半年，被内部武力镇压后，族内民众的仇恨情绪被激起，以极为粗暴过激的行为驱逐了村中的汉人先生，本就不多的儒家典籍被聚在一起大肆焚烧，修建的学堂也被拆毁付之一炬。至此，元江府蛮夷不受教化的恶名在西南边陲传扬开来，凡是汉人无不是对元江那氏嗤之以鼻，畏而远之，关于那荣大力推行的汉文化传教，最终也就不了了之。

一向不允许外族人擅进的元江府，想不到也曾大兴儒学。以至于在这座土司府宅，至今处处能见到仿造江南风格的亭台楼阁、游廊水榭，堂室内宅极富汉古韵的雕饰、彩绘，无一处不花了心思。还有城门处修建的几座兼具防御工事的高伟城楼……而在府宅外的各大村寨，仍是朱明月所见的尚未开化的原始模样。

朱明月跟着领路的侍婢，经过那一座用以阻隔前苑和中苑、后苑的金雀漆画大照壁，走进中苑，首先映入眼帘的，是两座建在平湖之上的恢弘殿阁。

殿堂是明间开门，青砖琉璃瓦构筑的斜面殿顶，六根圆柱和两头墙壁支撑着穹顶，描画篆刻着色彩斑斓的图案，显得十分庄重。殿北连檐通脊庑房，与后罩房相接，殿前出月台，台前出两层台阶，中间整块大理石上



的莲花纹饰栩栩如生。菱花榻扇格子窗和花梨木屏门各三扇，面朝北的大门敞开着，隐约露出里面的红漆雕梁、叠落的穿堂琉璃门，堂皇大气，古意盎然。环绕着殿阁的宽阔廊庑一路往北逶迤铺展开，摧枯拉朽般架成了高台。隔着玉砌雕栏，盈盈的几丈池水相隔，数座小阁亭亭玉立。

侍婢领着朱明月顺着廊道，走进湖心的其中一座亭阁。

偌大的平台，犹如少女散开的裙裾，脚底下是水磨的石砖做底，再往前，则一概用些色彩斑斓的毡子铺成。纹饰精致的窗阁散散开着，阁顶搭着紫藤和海棠花的架子，蜿蜒的花枝横斜而下一直垂到窗阁前，浓浓密密的浅粉、藕色、绛红……水天相接，玲珑繁花，让人恍若置身仙境。待上了二楼，重重珠帘垂地的花罩后，一团身影坐在明媚的阳光里。

那氏的土司老爷，那荣。

千呼万唤始出来。

亭阁里的男子穿着一袭织锦团云的右衽曳撒，大襟、宽袖，袍裾下长过膝，用银线及浅蓝色盘绣寿字花纹，腰间锦带上还挂着一块玉佩、两只绣囊。正襟危坐的姿势，腿抵在酸枝大案前，背后是一面半开的梅花水墨屏风，衬得他一身儒雅不凡，气质清贵，更兼具几许倜傥风流。

这样的装扮，不像是一府土司，倒像是江南大户之家的富贵闲人。如果，在他的膝上不是抱着一个少女的话。

斜坐在那荣左膝上，用双手环着他脖子的少女，正是叶果。此刻的她小衫襟口微敞开，露出里面的鹅黄色肚兜，还有大片柔嫩的肌肤。男子的一只大手搂在她的腰间，另一只手隔着肚兜揉捏着她的嫩胸，而她勾翘着媚眼，一张俏脸泛着红晕，仰着头，一下一下啄吻着男子的嘴角。

朱明月没想到进来会撞见这样一幕，即刻转身，撩帘子就要退出去。

两名侍婢却一左一右守在门槛外，朱明月刚有动作，两个侍婢伸手一拦，又将她逼退回来。

“嗯……讨厌，怎么还有外人在啊……”

叶果听到一连串珠帘的撞击响，这才发现朱明月的存在，一把推开那荣的手，跳下他的膝盖。也因这动作，胸前的两只小兔子弹荡了几下，从肚兜里呼之欲出。

那荣的眼睛一黯，往前倾身像是想要把她捞回来，叶果早已经拢着衣

襟跑到了格子架旁。酡红的脸颊，像是能滴出血来，却弯翘着嘴角，一双闪亮的星眸隐隐含着得意，气息微喘，直勾勾盯着朱明月。

朱明月垂着的眸色沉了沉，脸颊禁不住有些发红发烫，是尴尬，更多的是羞恼。这那氏土司学了再多汉人的仪容装扮又如何，没学到半分的规矩礼法，这叫什么？沐猴而冠，穷极齷齪之能事！这样的场面，敢带她过来就是结仇了。

“咦，这不是玉恩姐姐吗，居然在这里见到你了！”

叶果后知后觉的称呼，让朱明月一怔，片刻想起这还是之前拜见祭祀巫师时，雅莫给她赐的名。很好，叶果用一个名讳就提醒了那荣，她这个已选上的祭神侍女该撤掉了。

“叶果小姐，你好。”朱明月略一颌首。

叶果抿了抿垂落的发丝，一张俏脸上满是风情，娇憨中透出妖娆，眸子里却盛着满满的戏谑和挑衅，仿佛一只骄傲自得的孔雀。紧接着，却见朱明月将手轻叠在另一只手上，搭于右腰间，双眸视下微微弓身屈膝，朝着那荣行了一个汉人的万福礼。

“土司老爷，金安。”

亭阁外开着千万朵清雅芳香的莲花，硕大莲台，叶圆如盘，花色绚丽。她伫立在随风荡起的纱帘前，无论心里是怒是喜，这是最基本的礼数，一张脸却若冰雪剔透，眸若点漆弯弯，裙摆伴着行礼的动作微动，恰如一朵欲绽的菡萏，不染半分俗尘，盛放在了那荣的眼底。

制荠荷以为衣兮，集芙蓉以为裳……佩缤纷其繁饰兮，芳菲菲其弥章……

那荣情不自禁地从太师椅上直起身体，脑中恍然浮现的是读过辞赋中的句子，却不足以描述此女之美。府里何时多了这么一位天仙下凡似的小姑娘？埋在神祭堂将近一月，居然谁都没发现！

叶果一眼瞥见那荣眼睛里迸射出的惊艳，不禁咬了咬嘴唇，立刻抓着裙裾走过去，伸出小手推搡了一下那荣的肩膀，“老爷，人家腿疼！”

那荣转过头来，睨着叶果俏丽的粉脸，勾唇一笑，揽着她的小腰半搂进怀里，“乖，哪儿疼？老爷给摸摸！”说话间，大手落在她的小腿上，作势要撩起她的裙裾。



叶果俏脸一羞，忙伸手止住他的动作，嘟着嘴唇，又娇又嗔地说道：“老爷，你就会欺负人家，还有外人在呢！”

那荣望向廊柱一侧的少女，低垂着头颅，恰好掩盖了眼底的情绪，让人看不出她在想什么。那荣眼里的笑意不禁更浓，声音专为戏谑道：“呵，他们的孔圣人不都说‘饮食男女，人之大欲存焉’，圣人之言，总不会错吧。”

朱明月有恨不能马上甩手离开的冲动，有如此断章取义为无耻找遮掩的吗！

“怎么，本老爷说得不对？”那荣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朱明月，那手却一路往上，最终还是探进了叶果的裙底。

“啊……”叶果面飞红霞，不自然地扭动着娇躯，眸子里像是能滴出水来。

“回稟土司老爷，‘由礼则雅，不由礼则夷固僻违，庸众而野。故人无礼则不生。’”其实朱明月想说的是，凡人之所以贵于禽兽者，以有礼也！

叶果攀着那荣的脖颈，贝齿轻咬着唇，一双眼睛满含情欲，又迷惑地望着那荣，像是在问：她怎的还不走？她在说什么？

“她说，咱们粗鄙没教养。”

岂止。简直是不知廉耻！

叶果怔了怔，小脸唰地一阵红，又一阵白，心中顿生的恼意更甚。那荣却在下一刻推开了叶果，一双含笑的眼睛，笑意却不再抵达眼底，“行了，不给她看戏了，你，先下去吧。”

叶果的裙子还挂在腰上，露出匀称纤细的大腿，上面隐约有青青紫紫的吻痕和掐痕，昭显着昨夜的颠鸾倒凤。冷不防被那荣推开有些诧异，叶果也有些不满，却不敢对那荣有意见，于是拢了拢裙摆，面色不善地瞪向朱明月，“老爷说了让你下去，怎么还不动，耳朵聋了吗？”

“我说，让你下去。”

那荣撩眼看了叶果一下。

“我……”

叶果委屈地咬了咬唇，巴巴地揪着袖子，半天没动。

“怎么，老爷的话不管用？”

那荣的话音上挑，透出一丝不耐烦。

叶果觉得那荣是想跟朱明月独处，才要支开自己，一颗心瞬间跌落谷底，瞅了一眼朱明月，又瞅了一眼那荣，垂下的眸子里燃起把怒火，跺了跺脚，故意大步从朱明月身边经过，用肩膀狠狠撞了她一下。

看到朱明月晃了晃，叶果露出些许得意的笑容，“哎呦”一声，“玉恩姐姐怎也不站个好位置，好狗还不挡道呢？”

朱明月淡淡地看着她，没反驳也没应承，只侧身让开道路。叶果以为她是不敢当着土司老爷的面与她起冲突，又或者……是怕自己泄了她的底细，眼底不由得泻出轻蔑，这才趾高气扬地甩了她一个白眼，扬着头出了亭阁。

其实叶果不知道在朱明月眼里，妻妾争宠的这些不入流手段，有人自甘堕落不以为耻，她没理由为了口舌争锋去奉陪，自降身价。

许是叶果的举动太幼稚，而朱明月的反应又太过无趣，等叶果顺着长廊走出了湖心小阁，坐在酸枝木大案的那荣才挑了挑眉，将一条腿搁在桌案上，闲闲地开口道：“今儿个初几了？”

亭阁里没旁人，这话显然是在问朱明月。

“回禀土司老爷，六月三十。”

“啊，明天就是七月初一啦。”

盛名之下，其实难副这样的形容，在见到刀曼罗之后，那荣又用实际言行给了朱明月一个深切而难忘的体会。然而堂堂那氏土府的土司，辈高位尊，头衔显赫，就算他还不是元江府的唯一掌权者，名义上也坐拥澜沧，统领数万族众，跺一跺脚，恐是整个滇西之地都要为之震动，却怎会是如此面目！

朱明月不禁思忖：这样的人，真能堪得重任吗……

“听说……你是雅莫亲自选上的祭神侍女？”半晌，那荣终于不再说废话。

朱明月敛身：“是。”

“还赐名了？”

“雅莫巫师抬爱。”

那荣用手撑着下颚，另一只手敲击着桌案，一下一下，懒洋洋地说道：



“这么早就赐名，看来雅莫很看重你，刀曼罗那婊子也挺喜欢你吧！”

.....

“那么，我是应该叫你‘白莲玉恩’呢，还是该唤你一声‘明珠’呢？沈小姐。”那荣笑着道。

风吹动荷叶荡漾，扑鼻却是一阵露珠水气，清冽而芬芳。始终低着头的少女抬起眼，正对上一双促狭睨笑的眸子，眸子的主人露出的这个笑容十分明亮，使得一张脸都跟着亮起来，驱散了周身满满的颓废气息。

“云南府，锦绣山庄，沈家明珠，”那荣弯着眼梢，似笑非笑地望着她，“听说你早年一直流落在外，黔宁王府的小沐王爷为了找你，硬是一路寻到了应天府去，离开云南藩邸长达多半年之久未归。为了讨你欢心，又亲率沐家军千里护送马队互市……啧啧，看不出来，咱们这位小沐王爷居然还是个情种。”

“不过你也当真有趣，好好的锦绣山庄不待，也不老老实实在黔宁王身边受他庇护，偏偏跑到我那氏土府来了……”刚进城那会儿，还是从红河彝族来元江探亲的新媳妇儿，一转眼工夫，就摇身变成了沧源佤族四排山未过门的妾室，现在穿着一身摆夷族的服饰，行的却是汉礼！这姑娘路子挺野的啊！

朱明月有片刻的静默，然后朝着那荣再次敛身。这一回，她行的是万福大礼。

一整套连贯的动作繁复优雅，令人赏心至极，在西南荒蛮之地可难得一见，也变相承认了那荣的指认。那荣眼中的戏谑戛然而止，饶有兴味地盯着朱明月一举手一投足的姿态，阳光洒在她身上，一层濯濯泛白的辉煌，竟使她看起来有些高不可攀。

那荣禁不住连声叹道：“好看，好看！”

这姑娘的姿态，比她的脸还好看。

行完了礼，朱明月才开口道：“实不相瞒，土司老爷，小女冒昧前来，是为了兄长和那些一同被抓的滇黔商贾，小女想救他们的性命，还望土司老爷不要为难。”

沈小姐的兄长自然是锦绣山庄的现任当家人，沈家长房的嫡孙沈明琪。话说这沈家当家连同那二十三名商贾被抓，已经是早几个月前的事了，如

今小半年过去，竟然单枪匹马来了一个救人的？还是个小姑娘！当然，人不独亲其亲、不独子其子，沈小姐能为了自家兄长，也能为了那些商贾以身犯险，倒是让人钦佩。可笑的却是，这小姑娘当真混进了铁桶一般水泼不入的那氏土府……

那荣听到她说救人的话，语气如谈论天气一样平淡，不禁笑了起来，究竟是进府的过程太容易，让她无知者无畏，还是根本没把堂堂的元江那氏放在眼里？

“救人，就凭你？”

朱明月眼睑半垂，淡淡地摇头道：“凭小女一人断是没可能，但土司老爷能够借力打力不吝帮忙，必定是事半功倍。”

“帮忙？我？”

那荣慢慢地站起来，惊讶的表情就像是听到了天大的笑话。府里混入一个居心不良的外族人，还是被选上的勐神祭的祭神侍女，此事若传出去，那氏的脸面就不用要了！他没让人把她剁胳膊卸腿，扔进湖里去喂鱼，已是破天荒的恩典，她还敢大言不惭地让他帮忙救人！

见朱明月低头不语，那荣就走近她，把脸凑到她的耳边，语气动作极是暧昧，“让老爷帮你，也不是不行。老爷我从不做亏本的买卖，这样吧，拿你自己的身子来换，若你在床榻上把本老爷伺候得欲仙欲死，让老爷玩儿美了，老爷就放了你兄弟和那些商贾，怎么样？”

一双毫不掩饰淫欲的眼睛，近在咫尺。这么近的距离看来，那氏的土司也算是一张出众俊脸，高颧骨薄嘴唇，有些刻薄相，但气质儒雅，一双眼睛里隐含着丘壑，若不是恬不知耻地污言秽语，颇有种道貌岸然的书卷气。

“都说英雄难过美人关，若小女答应了，土司老爷就会释放小女的兄长他们？真是如此的话，这买卖不算亏……”

朱明月抬起头，瞳仁清透，眸下的泪痣颤巍巍，衬得肤若凝脂更白，唇若胭脂，花儿一样娇艳可人。那荣的眼神儿有些发直，伸着脖子就要一亲芳泽，却见那两片唇瓣轻启，又道：“土司老爷用不用先跟九老爷商量一下，再答复小女？”

九老爷，那九幽……



那荣的笑意一僵，脸上依旧是那副少廉寡耻的垂涎相，却一把攥住她的皓腕，将她扯到身前，笑得三分阴冷道：“怎么，你觉得本老爷不够分量？”

“小女只是听说，小女的兄长他们被关在九老爷的曼景兰寨子，并不是老爷您的曼腊土司寨，那里是勐海，不比澜沧，故而小女才说——恳请土司老爷帮忙，而不是直接求老爷您放人，土司老爷难道不应该跟九老爷商量一下？”

手腕上的力道一点点加重，骨骼传来的剧痛，朱明月却隐忍着不去挣扎。她说到此，略一停顿，又继续道：“何况，若非土司夫人离府去了碧罗雪山，老爷您……怕是都没有机会放开手脚处理神祭堂的事，一来一往，小女就算没有功劳也有苦劳，土司老爷总不会恩将仇报吧。”

那荣是那氏土司不假，但是元江一府之主这种头衔，只不过是虚的。大家心知肚明。在元江，除了一个刀曼罗，更有一个那九幽，自那荣嗣位至今，三足鼎立的局面，已经维持了整整五年。以那荣的权力撼动刀曼罗，尚且是一件不容易的事，何况是用澜沧的势力去干涉勐海。

买卖，他凭什么跟她做买卖？

那荣若不是个酒囊饭袋只好女色的草包，不会活到继承土司位置的一日，也不会在土司的位置上稳坐这么久。可那荣若真是个酒囊饭袋只好女子的草包，他就会成为第二个召曼，或是像陶氏土司一样直接被架空，孟珽刀氏、澜沧十三寨、勐海八大寨这三股势力，不可能至今一直维持在平衡状态。

刀曼罗这次能离开土司府亲自领着人去碧罗雪山，仅是由于朱明月带来的那些消息？不，很大一部分原因，是那荣这几年来装傻充愣，在刀曼罗面前扮猪吃老虎经营得好。否则没有这层铺垫，要让生性多疑的土司夫人轻易离开巢穴，还真是不太容易。

可朱明月实在无法苟同他用无耻做遮掩，这种下作的把戏，更不想见识他接下来更无耻的行为，只好先一步打开天窗说亮话。

“可若本老爷说，只想要你呢？”那荣愈加凑近她，仿佛对她的一番话毫不动心，眼底闪烁的是浓浓欲念。

这厢说着，另一只手已然搭在她肩上，倾身向前的姿势，整个人无赖

又勾缠的气息扑面而来。朱明月垂下眼帘，“温柔乡是英雄冢。土司老爷，小女的到来，让您等了很久吧。”

迎合的话音，逆来顺受的神情，这架势落在旁人眼中，还以为这就算是答应委身了。那荣的脸色却陡然变了变，攥牢她手腕的大手松开一些，拇指摩挲着被捏红的肌肤，像是流连又像是痛惜：“你所知还真是不少。既然你什么都知道，怎么这般不解风情……两全其美，岂不更好？”

朱明月没再说话。两全其美？再把西南藩王的位置让给他坐好不好！本已色迷心窍，欲罢不能的土司老爷却并没有更近一步，下一刻就放开了对她的钳制，张着双手半摊开，退后了好几步，“不过还是算了，强扭的瓜不甜。”

那荣又变回最初那一副不羞不臊的无赖模样，颀着笑脸，像是天塌下来都与他无关。是啊，这里毕竟不是中原，这里是西南蛮夷，规矩礼教有时会被视为无物。而朱明月曾待在宫中，除了勾心斗角、虚与委蛇，见得最多的就是声色犬马。

这恐怕就是那荣安身立命的方式。

“生气了？”

那荣坐回到太师椅上，见朱明月半天都没说话，不由得挑眉邪邪一笑，“男女之防，在你们中原汉人眼里，甚是严重吧！老爷我摸了你的手，又差点抱了你、亲了你，怎么算？要不这样，只消你能把刀曼罗那个婊子斗倒，土司夫人的位置老爷我不介意为你争一争！”

毕竟是及笄的大姑娘，养在深闺，本应天真烂漫，受尽娇宠。如今，却在这里被一个素昧平生的男子任意轻薄。怎能不恼怒？不悲愤？

那荣一直盯着她的脸，像是在观察什么，又像是隐隐期待着什么。但见朱明月抬眼望过来，正好对上他一副不怀好意的笑，一张俏脸却无甚表情：“改变棋局的机会可遇而不可求，土司老爷却一再试图扰乱小女的心神……是试探？是考验？小女的表现，有没有让土司老爷失望？”

打从她踏进这座亭阁一直到现在，你来我往，见招拆招，一切都是试探，更是考验。可无论朱明月怎么抛出引子，那荣就是不接茬，反而以越来越无耻的言行撩拨她、激怒她。毕竟男女之间，女的总是比男的吃亏一些，对付一个矜持少女的最好办法，就是击溃她可笑的矜持。但那荣还是



失望了，他没能看到她失掉理智，或者不堪折辱拂袖而去，当然，他做得并不过分，可以说，他根本还没做什么，比起他对待叶果的行为，朱明月真应该对他感激涕零。

那荣因此更是惋惜，若她不是这般冷性淡定，若她一直采取隐忍态度，他倒不介意过些。此等面冷心傲的绝色佳人，浑身散发着高贵不可侵犯的禁欲气质，更让他有种将她压在身下好好调教，征服她，蹂躏她，让她向他哭泣求饶的冲动。

可那荣毕竟是那荣。他要的如果只是聪明的玩物，太多工于心计且美貌至极的女子等着被他宠幸、供他驱使，譬如叶果、月弥，或者是第二个玉锦罗。江山美人，孰轻孰重，咱们的土司老爷心中有数。

“胸有激雷而面若平湖者，可拜上将军。不错不错！”

那荣忽然很高兴自己失望了。

“既然你这么有诚意，本老爷也不妨开诚布公一下。”那荣从桌案上拿起一叠手札，“想不想知道，是谁泄露了你的身份？”

自然是丽江土府。

“是丽江土府。”那荣道。

“你好像一点都不惊讶？”那荣盯着她的脸，没看到她有表情变化，不由得有些皱眉，“怎么，你早知道是丽江木氏会泄你的底？”

她怎么可能不知道？滇黔地界那么多府、州、县，想要几份当地的户籍身份，任何与黔宁王府有关系的流官、土官都能办到，为何她偏偏挑了一个丽江的木氏土府？

“说起来，小女其实应该感谢丽江土府，否则从临沧到此的一路沿途哨卡和布防，小女不会那么轻易通过。”朱明月忽而答非所问道。

为何是丽江木氏？萧颜亲自拉拢到黔宁王府的木氏土府，明面上与元江那氏交好，私底下却一直在为黔宁王府办事，在收到那柄篆刻了黔宁王府标志的龙雀后，木氏土司按照她的要求更是办得相当周到——不仅给她安排了一个天衣无缝的身份，还精心挑选出十几个美丽少女，打着献给那氏土司玩乐的名头，实际上是为了给她作掩护，一并送到了东川与她会合。

但是谁说丽江木氏不会为了自保，两面三刀、黑白通吃呢？

事实证明，从沈家小姐调动木氏土府的那一刻，那荣就知道了她的计



划，但是那荣没阻止，不但没阻止，还有意替她排除了一些障碍——明知道黔宁王府对元江的大量调兵行动，府城外围怎可能没有一点布防？尤其是临沧这个大门户，她一路绕到永德大雪山去见萧颜，又从沧源绕回来，这么大一段路，竟然没遇到任何困难。还有，当她到了元江府外城，误走了北面城门，怎么就那么巧碰上了一个绕路的小和尚！

朱明月说到此，又道：“其实不止那个叫岩文的小和尚，小女猜，三管事岩布——也是土司老爷安排的吧？”为了银子就能放任一个外族人进府，还是待选的祭神侍女，后来更因此跟教习姑姑玉罕发生了争执，堂堂的管事未免太好糊弄了。

可土司老爷在这边不遗余力地大开方便之门，另一边，土司夫人的拦截仍然奏效。例如，那些挂在城楼上面的女子头颅，再如上这么多年来，各府、州、县不断有美人进贡到元江府，却大部分死在半路上，余下一部分很快死在府里，又被埋到乱葬岗——这些进贡到内宅的美人，是除了每三年一次的动神祭所需的祭神侍女之外，唯一能够进入元江的外族人，土司夫人就算错杀一百，也不愿意误放一个。但咱们土司老爷当真如此好色吗？不，想要美人，摆夷族内什么样的没有。土司老爷是在等机会——打破僵局、浑水摸鱼、里应外合的机会——不过终究是等到了，在即将兵连祸结之际，等来了沈家小姐。

一个引狼入室，一个严防死守，这一对包藏祸心、各怀鬼胎的夫妇，当真不是冤家不聚头。

夫妻如是，丽江土府在与黔宁王府交好的同时，一直都没放弃跟元江的勾结，这在势力盘根错节的西南官场，就更是不新鲜了——当然，若是朱明月冤枉了丽江木氏，对方没有把她的消息泄露出来，那荣同样会从另一个途径知道。

那荣不知道朱明月心中的千回百转，闻言，磨了磨后槽牙，颇有些恨铁不成钢地说道：“不，绝不是你太聪明，而是我身边的这帮人素质太差，让人一下就能瞧出破绽。寒碜，真是寒碜……”

“倒是你，够让人惊艳啊，锦绣山庄的大小姐，黔宁王的红颜知己，孤身一人就敢来元江府。啧啧，找死也是一种胆量。”那荣一边说，一边掂量着手里的书札。“但无论如何，你到底还是进来了……既然你通过了考验，

又一切了然于心，老爷我也不多废话了。老爷并不是吝啬的人，这样，咱们重新来谈一桩买卖，大买卖，如何？”

那荣一双眼睛里透出的企图太过明显，又饱含诱惑，让朱明月略一怔愣，良久都没说话。事先预备好的解答和释疑，随着这两句轻飘飘的话，似乎全省了——可她甚至想好当他问起刀依兰、问起神祭堂里的事，或者问起关于沐晟、黔宁王府的备战，包括她的来历……她都能一一给出完美且无懈可击的答复。但那荣没问，他什么都没问。

“土司老爷请说。”她道。

“很简单，我帮你对付你要对付的人，你帮我对付我要对付的人。”

朱明月蹙眉：“小女只是来‘救’人的。”

那荣脸上一副“大家都心知肚明，你就别再欲盖弥彰”的表情，摆了摆手，道：“好好，就当你是救人。”

朱明月：“土司老爷能信任小女？”

什么都不问，就跟她做买卖？

“当然不能，”那荣龇牙一笑，“对于老爷我来说，事若成，则成；若不成，也没有任何损失。就算不是你，也还会有别人。至于沈大小姐你嘛……”

至于她，除了依靠那荣，在这偌大的元江府里她没有第二条路可走。而她一旦败露，那荣不会怎样，她自己连同她兄长他们在内，二十五条人命，却悉数会葬送于此。

“是啊，最坏不过现在这种情况。您是朝廷钦封的那氏土司，只要您活着，您永远是那氏土司。”朱明月半垂眼帘，有些意味不明地说道。

“没错，所以老爷我不管你是真来救人也好，有什么旁的目的也罢，就算你是沈家的人，就算你是黔宁王府的人，老爷我也不在乎！把水搅浑了，把火烧旺了，才好趁机图谋不轨。”那荣说到此，身体往前倾，朝着朱明月邪气一笑，“倒是你，老爷我好不容易盼来一个，悠着点啊，虽说以澜沧的实力想要保住一个你是绰绰有余，但意外总是不可避免的，千万别被人弄死了，让老爷我白白浪费感情。”

这么说的意思，就是要将勐海献出去……

“土司老爷难道不跟小女说一下，澜沧的态度？”朱明月索性问了出来。

“态度？什么态度？”那荣有些耐人寻味地看她，“世人都道元江土司是个昏庸无能之辈，得清闲且清闲，只爱做快乐事，不问其他。我可没什么态度。”

一直以来萦绕心头的疑问，似乎在这一刻都迎刃而解，却又在迷雾中陷得更深了。以至于到嘴边的问话，没有机会出口——比如说，在明知朝廷要用兵的情况下，元江府却没有丝毫备战的动作，堂堂的土司老爷更像是没这个打算，反而要将全部精力投入内耗。那荣哪来的底气？

再比如，勐海作为可与澜沧匹敌的第二大势力，一旦有失，势必唇亡齿寒，那荣为了一己之私就祸水东引，殊不知也会害到自身？而且，勐海财大势横，蕴藏无尽，前前后后经营十几年的所得，足够那荣亲自统领元江府称雄整个西南蛮夷，到嘴的肥肉，那荣当真舍得？

这些谜团，自打朱明月进府的一日，就在她的脑海中盘旋，苦心筹谋了这么多，终于见到土司的面，达成谅解，朱明月忽然觉得谜团越滚越大，而答案离她又远了……

朱明月跟着侍婢走出亭阁的时候，一个穿着对襟袖衫、长管裤，用蓝布包头的男人，顺着悠长的红漆廊庑走过来，是二管事西纳。

朱明月跟他碰了个照面，敛身问了好，西纳一脸笑咪咪的，对她寒暄了几句，这才两厢告辞。

等到西纳迈上二楼，那荣坐在太师椅上，手指有节奏地敲击着桌面。

“瞧见她了？”

西纳一愣，半天反应出来是刚刚遇见的小姑娘，“啊”了一声，“见到了。”

“觉得她怎么样？”

“嗯，够漂亮的。”

那荣动了动嘴，拿起桌上的一份手札，递给西纳：“念。”

六月初三，抵达元江府；

六月初四，进入土司府；

六月初六，曼听寨有一户人家神秘失踪；

六月初十，进入神祭堂，一名唤“玉双”的侍婢死；



六月十一，玉罕将一名待选的祭神侍女送给召曼，红河彝族；
六月十二，召曼被撤，雅莫充任祭祀巫师；
六月十四，雅莫入主神祭堂，召见待选的祭神侍女；
六月十五，祭神阁遭破坏；
六月十六，玉罕死……

不急不缓的声音在亭阁里响起，念到最后，西纳眼皮一跳：“喏，原来老爷您早就越过夫人，开始插手后宅的事了！”

“不是让你说这个，”那荣翻了个白眼，“这些都是那丫头进府后才发生的情况，精彩吧。”

对于一个女子来说，朱明月实在太过年轻，对于一个内应来说，她更是太过貌美，起码那荣手底下培养的那些影卫，绝对都是扔在人堆里找不出的长相。可这样一个绝色少女，待在神祭堂那种虎狼之地，竟然将近一个月之久——没人注意她极为出众的相貌，没人深究过她引人怀疑的来历，甚至在最好色的召曼眼皮底下，在最排斥外族人的玉罕手里，她一直安然无恙。

但也正是这一个月里，先后死了一个侍婢、一个教习姑姑，废了一个最受土司夫人宠幸的女巫，病了一个最德高望重的大巫，最后连土司夫人都出府了。

一件一件毫无关联的事，一日紧跟着一日，原来不是没人注意，而是她没给他们机会。

那荣简直想为她鼓掌。

“要真是事事跟她有关，不简单，真是不简单。”西纳说完，又补充道，“当然，老奴不是在给岩布找借口，岩布那老家伙至今感到愧对老爷的栽培。”

那荣又翻了个白眼。

“但这么一看，老奴忽然觉得，这位沈小姐恐怕不仅仅是沈家小姐而已。”西纳道。

“嗯？”

“老爷您忘了，关于她流落在外的这五年，岩布亲自去查过，却查不到